

留坝县锅厂、桥沟、岗家沟 3 处历史遗留矿山 生态修复项目勘查、施工图设计合同

甲方：留坝县自然资源局

乙方：陕西地矿汉中地质大队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根据信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《留坝县 2022 年度秦岭地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勘查设计采购项目磋商文件》、《留坝县 2022 年度秦岭地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勘查设计采购项目成交通知书》，汉中市自然资源局《关于留坝县锅厂、桥沟、岗家沟 3 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施工图设计的批复》，本着平等、自愿和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留坝县锅厂、桥沟、岗家沟 3 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勘查设计有关事宜协商一致，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留坝县锅厂、桥沟、岗家沟 3 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。

二、项目承包内容

承包内容：《留坝县锅厂、桥沟、岗家沟 3 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、施工图设计》及磋商文件所规定的



全部内容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工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。

四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合同价款金额：(大写)叁拾叁万元整。

(小写) ¥:330000.00 元。

2、付款方式：待勘查设计通过评审7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一次性全额支付款项叁拾叁万元整(330000.00元)。

五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内容。

2、审查乙方为本合同编制的各种成果资料及文件，并提出修正意见。

3、本合同履行期间，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，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进度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并解除本合同，并依法向乙方追偿。

4、负责提供区内已有的勘查设计所需的成果资料，并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。

5、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。

六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指定专人负责此次勘查设计业务，并保证相对稳定

2、乙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向甲方提供勘查设计的合理化建议、需要注意的事项及甲方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

3、乙方应对勘查设计工作中所出具有关数据的计算、技术经济资料等的科学性和准确性负责。

4、承担勘查设计业务中所有的费用。

5、合同终止后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泄露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技术细节和资料。

6、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分包或转让本合同的任何权利与义务。

7、乙方未能完成上述义务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应当赔偿甲方有关损失。

8、其他未经事项以招标文件为准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违约：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借故推脱履行合同约定义务，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，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2、乙方违约：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(1)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给甲方提供勘查设计工作服务。

(2)乙方泄露了与本合同项目有关的任何技术细节和技术资料。

(3)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义务履行的其他情



况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双方约定，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首先应协商解决，当无法协商一致时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1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应。
2.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留坝县自然资源局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：张斌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1月15日



乙方：陕西地矿汉中地质大队有限公司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：李知行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1月15日

